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24-039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中源药业有限公司于9月9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VUM02注射液用于治疗系统性硬化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现对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VUM02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规格:5E7个细胞(10 mL)/袋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申请人:武汉光谷中源药业有限公司

受理号:CXSL2400401

通知书编号:2024LP02019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4年6月18日受理的VUM02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开展治疗系统性硬化症的临床试验。

二、药品研发等情况

VUM02注射液(人脐带源间充质干细胞注射液)是我司自主研发的冷冻保存型干细胞制剂,是由经筛选的健康新生儿脐带组织通过体外分离、扩增、收获、冻存后制备的人脐带源间充质干细胞(UC-MSC)新药,临床拟用适应症增加系统性硬化症的治疗。

系统性硬化症(Systemic Sclerosis)又称硬皮病,是一种以局限性或弥漫性皮肤及内脏器官纤维化或硬化为特征的自身免疫性结缔组织病,常累及全身多系统,包括胃肠道、心脏、肺、肾等脏器结构及功能的异常。据流行病学统计,该疾病全球总患病率为17.6/10万[来源:Rheumatology (Oxford),2021],发病高峰年龄在45~65岁,女性发病率高于男性,约4:1~6:1[来源:中华内科杂志,2022]。部分患者病情平稳仅表现出指端血管痉挛、指硬化和吞咽困难,但由指端血管痉挛和雷诺现象导致的慢性疼痛几乎存在于绝大多数患者中,严重影响生活质量;也有部分患者则因内脏受累导致疾病迅速进展甚至死亡。[来源:BJA Educ. 2023]。

截至本公告日,全球尚未有用于治疗系统性硬化症的同类细胞药物上市,研发进展最快的同类药物处于临床试验阶段。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等5部门联合制定的《第一批罕见病目录》(国卫医发[2018]10号),系统性硬化症在我国属于罕见病。依据2019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家对于罕见病的新药研制给予支持和鼓励,并予以优先审评审批。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对该项目的累计研发投入为人民币262.33万元。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进行药品上市许可申请,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上市生产。生物药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上市审批到产业化生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对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24-036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十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一届十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9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4年9月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有效。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详见同日公告《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公告《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其中议案1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24-038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25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梅苑路12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25日

至2024年9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十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9月1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45	中源协和	2024/9/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合法的书面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委托书原件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邮件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24年9月24日下午5点。

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登记时间:

2024年9月24日上午9:30 — 11:30,下午1:30 — 5:00。

3、登记地点:

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梅苑路12号210。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梅苑路12号

(2)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3)联系电话:022 — 58617160

(4)传真:022 — 58617161

(5)电子信箱:zhongyuanxiehe@vcanbio.com

(6)邮政编码:300384

2、注意事项:

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现场不发放礼物;出席者所有费用一律自理。

特别说明:为保证会议现场有良好的秩序,迟到或未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者,一律不得入场。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24-037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的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鉴于大华受到处罚被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6个月,基于审慎性原则,2024年公司不再续聘大华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采取邀请招标的形式并设立评标小组,履行招标程序并召开评标会,根据评标结果提请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拟聘任天健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就拟变更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大华进行了沟通说明,大华就本次变更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所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建甫	2005年	2003年	2005年	2024年	【注1】
签字注册会计师	连查庭	2011年	2011年	2011年	2024年	【注2】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昆	2015年	2008年	2015年	2024年	【注3】

【注1】2024年签署或复核圣达生物、奥锐特、国博电子和拱东医疗等上市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签署或复核圣达生物、奥锐特、王力安防和拱东医疗等上市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或复核浙江东日、圣达生物和王力安防等上市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或复核科顺股份、敏芯股份和三变科技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或复核弘讯科技、浙江东日和三变科技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注2】2024年签署或复核国博电子、浙江东日和敏芯股份等上市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签署或复核国博电子、浙江东日和敏芯股份等上市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或复核奥锐特、国博电子和浙江东日等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或复核三变科技、奥锐特和浙江东日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或复奥锐特、三变科技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注3】2024年签署金房能源、天坛生物、华研精机、永信至诚、中电电机等2023年度审计报告,复核晶科能源、东微半导体等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签署永信至诚等2022年度审计报告,复核晶科能源、东微半导体等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复核晶科能源、东微半导体等2021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派出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的情况,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自律监管措施。

3. 独立性

天健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经协商,2024年度的审计费用为18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14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40万元),2023年度的审计费用为20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1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50万元)。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大华已为公司提供2年审计服务。2023年度,大华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大华受到处罚被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6个月,经公司审慎研究,为保障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拟聘任天健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任会计师进行了事前沟通,前任会计师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沟通做好后续相关配合工作。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通过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所具备相应的质量管理水平、执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需求,审计委员会决定提议董事会聘请天健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十一届十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4-032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在保证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确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9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现有7名董事,参与此次会议表决的董事7名,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增补蔡金春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为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补董事、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蔡金春先生、府晓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为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补董事、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9月25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4)。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736 证券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4-034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25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199号锦峰国际商务广场A座19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25日

至2024年9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列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36	苏州高新	2024/9/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个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登记;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4年9月20日),但在出席会议时应提供登记文件原件供核对。

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提交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同时提交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4.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5.根据《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沪港通试点办法》《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沪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2015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等规定,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二)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9月20日上午9:30-11:00,下午14:00-16:30

(三)会议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199号锦峰国际商务广场A座20楼

邮编:215163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512-67379025

传真:0512-67379060

六、其他事项

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4-033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董事、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9月9日,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预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增补蔡金春先生为公司董事(简历附后),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同意聘任蔡金春先生、府晓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金春先生、府晓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附:蔡金春先生、府晓宏先生个人简历

蔡金春,男,1974年5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会计学专业,高级会计师。曾任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主任助理、副主任,结算中心副主任、主任,计划财务部主任;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现任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苏州市虎丘区第12届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

府晓宏,男,1980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毕业于英国拉夫堡大学生产管理专业,工程师。曾任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苏州东菱振动试验仪器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苏州高新绿色低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苏州东菱振动试验仪器有限公司董事长。

证券代码:600373 证券简称:中文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4-092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的私募基金完成清算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与投资的私募基金厦门元趣新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元趣新锐)已完成清算并取得厦门市思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注销登记通知书。

2.本次清算并注销元趣新锐事项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为谋求产业协同、实现良好投资收益,公司与北京挑战者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雨树沸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他投资者于2020年11月12日共同签署《厦门元趣新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认购元趣新锐基金份额。该基金募集资金规模为人民币5,890万元,由北京壹舟云亭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创新壹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普通合伙人,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认缴出资额为2,5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42.4448%。

2021年3月15日,元趣新锐基金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13日、2021年3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文传媒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临2020-060号)、《中文传媒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完成私募基金备案的公告》(临2021-008号)。

二、注销元趣新锐的原因

元趣新锐在运作期间投资了北京元趣娱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元趣)项目,公司在该项目获得投资收益570.43万元。

因宏观经济及投资环境发生变化,元趣新锐未找到其他合适投资标的,鉴于元趣新锐投资北京元趣的股权已完整退出,出于审慎性原则考虑,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决定,同意对元趣新锐进行清算并办理注销登记事宜。2024年9月9日,元趣新锐已完成清算并取得厦门市思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注销登记通知书。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清算并注销基金公司事项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元趣新锐清算后,公司不再持有元趣新锐基金份额。本次基金清算及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026 证券简称:中远海能 公告编号:临2024-046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能”、“本公司”或“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九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9月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8名,实到8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听取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上海中远海运LNG新造2艘17.5万方LNG船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下属上海中远海运液化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上海中远海运LNG”)通过全资所属远海液化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简称“远海液化天然气投资”)投资建造2艘17.5万方LNG船舶,具体如下:

1. 由远海液化天然气投资在香港新设远兴液化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兴液化天然气运输”)和远致液化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致液化天然气运输”),2家公司注册资本分别均为7,650万美元。

2. 远兴液化天然气运输和远致液化天然气运输在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大船重工”)投资建造2艘17.5万方LNG船舶(每家公司各1艘),项目总投资约50,923万美元。

3.本公司向上海中远海运LNG增资约15,300万美元(以等值人民币增资,具体增资金额以实际增资时汇率为准)。

4.上海中远海运LNG向远海液化天然气投资增资15,300万美元,后期由远海液化天然气投资向单船公司投资造船。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船舶建造合同将于近期签署,本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发布建造船舶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24-04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费收入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原保险合同》(财会(2006)3号)及《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本公司于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期间,累计原保险保费收入约为人民币5,649亿元,同比增长5.9%。

上述原保险保费收入数据未经审计,提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股票代码:601328 股票简称:交通银行 编号:临2024-03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或“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本公司将参加由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html/143790.shtml),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直播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周五)14:00-16:30。届时本公司高管将在线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2024-080

转债代码:113045 转债简称:环旭转债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8月营业收入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本简报所载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8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5,282,711,174.09元,较去年同期的合并营业收入减少2.92%,较2024年7月合并营业收入环比减少1.91%。

公司2024年1月至8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8,053,900,589.48元,较去年同期的合并营业收入增加1.90%。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